

节奏加快 第二批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申报启动

风光大基地建设又有新动作。12月6日,中国证券报记者从权威人士处了解到,国家能源局近日下发《关于组织拟纳入国家第二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的通知》,要求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于12月15日前上报第二批新能源大基地名单。

第二批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将重点考虑在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建设,目前企业申报积极性高。业内人士表示,随着风机价格下降、光伏系统成本回落,大基地项目将为行业带来明显增量,同时直流输电行业将得到显著提升和发展。

● 本报记者 刘杨



视觉中国图片

坚持先进高效开发

《通知》提出,以省为主体推动项目开发建设,项目按时建成为后将授牌“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已核准(备案)且能够在2022年开工建设,原则上在2023年建成并网,部分受外部条件制约的项目应在2024年建成并网。同时,统筹基地项目和配电网

工程,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运。

根据要求,单体项目规模不小于100万千瓦,以联合体形式开发的联合体单位原则上不超过2家。坚持先进高效开发,鼓励采用设备技术先进、发电效率高的风电机组和光伏组件,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光伏支架不低于1.5米,有

条件的地方采用双面组件;坚持联营优先、多能互补,鼓励煤电风光储能联营,在同一外送区域内有既有或规划内煤电、天然气发电项目的报送主体优先安排;鼓励建设集中式、共享式储能,最大化发挥储能效益。

并网后利用率低于95%的项目,由省级

能源主管部门结合实际明确利用率标准,组织开发企业签订承诺书,项目建成后按承诺利用率保障消纳。

市场人士告诉记者,风光大基地建设节奏比预计更快,业内普遍预计二期大基地项目2023年开工,2025年之前全容量并网。

强调配套设施建设

目前,我国能源发展重心有了明显调整。“三北”地区以新能源集中基地为主发展,西南地区发展水风光互补综合应用,中东南部地区进行分布式开发,沿海构建海上风电发展带。业内人士指出,风光大基地项目能够降低建设和设备采购成本;充分利用跨省区输电通道,降低输电成本;大基地不同类型电源之间可以技术互补,进而保障电网安全,保障能源发展。

记者了解到,第一批装机容量约1亿千瓦的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项目已于近期有序开工。10月中下旬,内蒙古、甘肃、青海、宁夏4省区集中组织开工多个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规模近3000万千瓦,拉开了第一批装机容量约1亿千瓦项目的开工序幕。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我国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主要分布在新疆、内蒙古、青

海、甘肃、宁夏、陕西等地区,面积广阔,太阳能风能资源富集,技术可开发量占全国比重60%以上。“应充分发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的风能太阳能资源丰富、建设条件好、受土地利用影响小的特点,结合电网与消纳利用条件,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大规模开发 and 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

海通证券指出,本次第二批大基地项

目对于项目的单体规模、储能配套、市场消纳以及并网后利用率都提出了明确要求,反映了新能源发展重心由“量”到“质”的转变。

业内人士表示,新能源发电需要系统间多元素协同互动,此次重点强调了新能源建设要落实相关配套措施和消纳措施,包括配套煤电灵活性改造、水电、抽水蓄能、新型储能等调峰措施。

多个领域受益

储能方面,第二批风光大基地项目申报要求中明确“鼓励建设集中式、共享式储能,最大化发挥储能效益”。大基地项目建设在土地、金融层面有一些优惠条件,预计配套储

能建设的积极性将得到激发。

“一期大基地项目是纳入保障性规模的,不需要强制配套储能。但二期要求共享式储能,会进一步激发新能源储能行业发展空

间,预计头部电池公司、头部储能公司将在二期项目中拿到更多份额。”业内人士告诉记者,随着风机价格下降、光伏系统成本回落,大基地项目将为行业带来明显增量,直流输

电行业也将得到显著提升和发展。弹性较大的方向是直流输电和电网建设。另外,储能、光伏组件和逆变器、风电塔筒整机方向值得关注。

技术创新支撑钢铁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 本报记者 张军

工信部日前表示,钢铁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已编制完成,后续将按照统一要求和流程陆续发布。在日前举行的2021(第十届)中国钢铁技术经济高端论坛上,多位专家表示,钢铁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技术创新是重要支撑,节能、智能制造是有效手段。

压减粗钢产量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党委书记、总工程师李新创在会议上表示,严禁新增产能是“底线”,巩固去产能成果仍是今后钢铁行业的重点任务之一,产能产量“双控”将成为常

态化。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披露的数据显示,11月下旬,20个城市5大品种钢材社会库存为865万吨,较上旬减少38万吨,下降幅度为4.2%;较10月下旬减少104万吨,下降10.7%。

找钢网数据显示,11月,各品种钢材采购量环比均出现下降。其中,中板产品环比下降7.9%,热卷产品环比下降2.4%,冷镀产品环比下降3.8%。

“碳排放、环境能源、产业政策等因素约束,叠加钢材进出口退税、压减粗钢产量等政策调控影响,预计未来几年我国粗钢产量在10亿吨上下波动。”李新创表示,人均粗钢消费量达到峰值后将进入下降阶段,长期来看我国钢材需求量将呈现缓慢下降态势。

推进节能降碳

工信部日前表示,已联合有关部门编制完成了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化工、建材等工业领域重点行业的碳达峰实施方案,后续将按照统一的要求和流程陆续发布。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屈秀丽表示,后期钢铁企业要继续实施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碳达峰工作,资金投入和运行成本将进一步增加,稳定经济效益任务艰巨。

在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下,科技创新的重要性凸显。中国金属学会理事长、中国工程院院士干勇提出,在我国钢铁行业落实“双碳”目标的进程中,产业结构调整与流程结

构调整是两大重要抓手,关键共性技术突破是重要支撑,节能、界面技术、智能制造是有效手段。

干勇认为,从钢铁行业低碳冶金技术路线看,主要包括淘汰落后产能,加强信息化建设,运用数字化转型赋能;优化钢铁产业布局,鼓励短流程工艺;节能和降碳同步,用全生命周期理论研发产品;开发利用CCUS技术,进行技术创新体系改革等。

“钢铁企业普及成熟的节能降碳技术,采用先进节能降碳技术,将较大程度提升整体低碳发展水平。”李新创指出,高参数全燃煤气发电技术、焦化上升管余热回收利用技术、中低温余热资源梯级利用技术等节能低碳技术可以重点推广。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M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143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86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34)。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36)。2021年11月23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38)、2021年11月30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补充、核实和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在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1—065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顺采矿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取决于公司石灰石开采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受天气情况、地质条件以及市场情况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金顶顺采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采矿业”或“子公司”)石灰石矿山年产800万吨技改项目(以下简称“800万吨技改项目”)已通过安全竣工验收,并于近期收到了四川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内容
编号:(川)FM安许证字【2021】766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81MA64LW10R
企业名称:四川金顶顺采矿业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杨学品
单位地址:峨眉山市九里镇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2021年12月01日至2024年11月30日
许可范围:800万吨/年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变更主要是将公司全资子公司——顺采矿业产品的产能增加到许可范围内。即日起,顺采矿业的产能增至800万吨/年。
《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完成使公司全资子公司产能释放,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取得上述许可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取决于公司石灰石开采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受天气情况、地质条件以及市场情况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6日

备查文件: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1-135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周新基先生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其前期质押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16,511,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截至2021年12月6日,周新基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被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周新基	4,123,008	4.56%	0.27%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国泰君安
	297,000	0.28%	0.02%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3,520,100	3.93%	0.23%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130,630	0.14%	0.01%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362,783	0.43%	0.02%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646,178	0.71%	0.04%	2016年3月18日	2021年12月3日	
	1,306,401	1.48%	0.09%	2016年4月12日	2021年12月3日	
周新基	2,885,000	3.20%	0.19%	2016年4月12日	2021年12月3日	国泰君安
	563,000	0.62%	0.04%	2016年4月12日	2021年12月3日	
	662,000	0.73%	0.04%	2016年4月12日	2021年12月3日	
	2,000,000	2.21%	0.13%	2017年6月13日	2021年12月3日	

合计 — 36,511,000 10.26% 1.0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6日,周新基先生所持股份及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周新基	90,417,118	5.90%	0	0%	0%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计	90,417,118	5.90%	0	0%	0%	0	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周新基先生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根据《公司法》2020年10月29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达到,公司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613,120股,已于2021年11月4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2021年11月10日上市流通。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从143,478,696股增加至144,091,816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4,091,816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

鉴于前述增加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347,869.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409,181.6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3,478,696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4,091,816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以上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7日